

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度)

单位(部门)名称	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			
年度绩效目标		1.通过做好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管理,保障全县基本建设、工程建设、城市建设、村镇建设、保障性住房建设等工程高质量; 2.通过制定住宅与房地产业、市政公用事业中长期规划,有序推进房地产业发展; 3.通过改善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,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; 4.通过发放职工工资及支付公用经费,保障职工生活及单位运转。							
一级指标	按支出类型分	预算金额(万元)		按来源类型分		预算金额(万元)			
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备注	
预算情况(万元)	基本支出	人员经费	994.46	上级财政补助	7619.352	%	≤100%		
		公用经费	59.37	上级财政补助	1560	%	≤15%		
		合计	1053.83	本级财政安排	4737.57			较上年减少	
项目支出	项目支出	本级	12878.082	其他资金		%	0		
		对下转移支付		收入预算合计					
		合计	12878.082	支出预算合计	13916.922				
基本运行指标	权重	二级指标		指标值类型					
		三级指标							
		预算执行率		≤	100		%	≤100%	
		预算调整率		≤	15		%	≤15%	
		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率		定性	较上年减少			较上年减少	
		结转结余变动率		≤	0		%	0	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	定性	规范			规范	
		财务管理健全性		定性	健全			健全	
		政府采购规范性		定性	规范			规范	
		政府采购节约率		≤	15		%	≤15%	
重点履职指标	30	资产管理规范性		定性	规范		规范		
		固定资产利用率		≥	96		%	≥96%	
		在职人员控制率		≤	98		%	≤100%	
		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率		定性	较上年提升			提升	
		实施重点项目数		≥	6		个	≥6个	
		开展住建领域专项检查次数		≥	20		次	≥20次	
		项目验收合格率		=	100		%	=100%	
		重点项目完成率		=	100		%	=100%	
		财政资金拨付及时		定性	及时			及时	
		重点项目完成及时性		定性	及时			及时	
部门综合指标	30	基本支出		≤	1899.59	万元		≤1899.59万元	
		项目支出		≤	12878.082	万元		≤12878.082万元	
		促进县域经济发展		定性	促进			促进	
		提升县城整体形象		定性	提升			提升	
		净化环境		定性	净化			净化	
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	20	服务对象满意度		≥	96	%		≥96%	
		组织开展情况		定性	良好			良好	
		培训计划完成率		≥	98	%		≥98%	
		制度完善情况		定性	完善			完善	
		引进开发企业		定性	引进			引进	

表12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度)

填报单位: 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名称		宁县污水处理厂(站)运营费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622826013954479D	实施单位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
项目属性		延续性项目	项目期限	1年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1316.25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316.25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项目绩效目标	目标1: 通过保障宁县污水处理厂站正常运营, 完成污水净化达标回收再利用, 实现污水净化达标回收再利用, 减少环境污染, 目标2: 通过县城污水处理, 提高城乡居民幸福指数, 增强居民满意度。。							
分解指标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平台管理和系统运行维护成本	≤	1316.25	万元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城乡街区污水全收集、全处理	定性	18	个		
		质量指标	出水水质执行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—2002)一级标准	=	100	%		
			运维任务完成率	=	100	%		
	时效指标	污水处理及时性	定性	及时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能否节约用水	定性	节约			
		社会效益	持续改善环境, 保护居民健康, 将含有害物质的污水转化为对环境无害的水体	定性	改善			
		生态效益	污水排放减排量	定性	减少			
可持续影响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城乡居民满意度	≥	97	%			

表12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度)

填报单位: 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名称		宁县县城集中供热运维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303001	实施单位	宁县住建局				
项目属性		特定目标类	项目期限	1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500万元		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500万元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项目绩效目标	<p>目标1: 通过保障宁县污水处理厂站正常运营, 完成污水净化达标回收再利用, 实现污水净化达标回收再利用, 减少环境污染,</p> <p>目标2: 通过县城污水处理, 提高城乡居民幸福指数, 增强居民满意度。。</p>							
分解指标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平台管理和系统运行维护成本	≤	26.68	万元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污水处理厂职工人数	=	2	名		
		质量指标	运维任务完成率	=	100	%		
		时效指标	污水处理及时性	定性	及时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增加职工收入	定性	节约			
		社会效益	维护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, 改善职工就业环境	定性	改善			
		生态效益						
		可持续影响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污水处理厂职工满意度	≥	97	%		

表12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度)

填报单位: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名称		宁县污水处理厂(站)在线监测设备运维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(303001)	实施单位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
项目属性		延续性项目	项目期限	1年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186.76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86.76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项目绩效目标	1.通过.实施该项目,完成污水净化达标回收再利用,实现污水净化达标回收再利用,减少环境污染; 2.通过县城污水处理,提高城乡居民幸福指数,增强居民满意度。							
分解指标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数	≤	186.76	万元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城乡街区污水全收集、全处理	=	18	个		
		质量指标	出水水质执行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—2002)一级A标准	=	100	%		
			运维监测任务完成率	=	100	%		
		时效指标	污水处理及时性	定性	及时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减少用工数量,提高企业经济效益	定性	提高			
		社会效益	持续改善环境,保护居民健康	定性	改善			
		生态效益	污水排放减排量	定性	减少			
		可持续影响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城乡居民满意度	≥	97	%		

表12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度)

填报单位: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名称		宁县环卫一体化及园林市政维护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(303001)	实施单位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
项目属性		延续性项目	项目期限	1年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1072.00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072.00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项目绩效目标	1.通过第三方管理运营,提升环卫作业效率及整体水平,提升县城整体形象; 2.通过美化宁县城区环境,提高城乡居民幸福指数,增强居民满意度。							
分解指标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≤	1072	万元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环卫作业清扫面积	≥	120	平方米		
			管理公厕	=	20	座		
			清理垃圾收集点	=	245	个	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=	100	%		
			运维任务完成率	=	100	%		
		时效指标	项目当年开工率	=	100	%		
	项目当年完工率		=	100	%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有效化解政府直接用工风险、缓解财政压力	定性	有效			
		社会效益	带动就业增长率	定性	带动			
		生态效益	城区道路扬尘	定性	全面减少			
		可持续影响	改善居民居住条件	定性	改善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社会综合满意度	≥	98	%		

表12:

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度)

填报单位: 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名称		和盛环卫一体化及园林市政维护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(303001)	实施单位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
项目属性		延续性项目	项目期限	1年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138.67		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138.67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项目绩效目标	1.通过第三方管理运营,提升环卫作业效率及整体水平,提升和盛镇整体形象; 2.通过美化宁县城区环境,提高城乡居民幸福指数,增强居民满意度。							
分解指标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数	≤	138.67	万元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环卫作业清扫面积	≥	18	个		
			作业车辆	=	5	辆		
			环卫人员	=	281	人	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=	100	%		
			运维任务完成率	=	100	%		
		时效指标	项目当年开工率	定性	及时			
	资金支付及时性		定性	及时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有效化解政府直接用 工风险、缓解财政压	定性	有效			
		社会效益	带动就业增长率	定性	带动			
		生态效益	城区道路扬尘	定性	全面减少			
		可持续影响	改善居民居住条件	定性	改善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社会综合满意度	≥	98	%		

表12:

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6年度)

填报单位: 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项目名称		宁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(焚烧及运输)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(303001)	实施单位	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	
项目属性		延续性项目	项目期限	1年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470.05万元			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470.05万元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项目绩效目标	目标1: 通过宁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, 完成垃圾无害化达标, 实现县城环境进一步美化, 减少环境污染。 目标2: 通过全县乡镇生活垃圾转运及焚烧处理工作, 为我县人居环境改善提供了有力支撑。 目标3: 通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(焚烧及运输), 提高城乡居民幸福指数, 增强居民满意度。							
分解指标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备注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数	≤	470.05	万元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垃圾运输车次	≤	1350	车		
			生活垃圾处理吨数	≤	41639	吨		
		质量指标	垃圾处理完成率	=	100	%		
			资金支付合规率	=	100	%		
		时效指标	生活垃圾及时性	定性	及时			
			资金支付及时性	定性	及时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增加电厂收入	定性	增加			
		社会效益	垃圾合理利用	定性	效果明显			
		生态效益	美化县城环境	定性	美化			
		可持续影响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城乡居民满意度	≥	97	%		